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科目：音樂學

適用系所：民族音樂研究所

注意：1.本試題共 1 頁，請依序在答案卷上作答，並標明題號，不必抄題。2.答案必須寫在指定作答區內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
一、解釋下列名詞（每題 5 分，共 25 分）

1. 雅樂十三音
2. 客家八音
3. Mayasvi (鄒)
4. 拿阿美 (馬偕)
5. Formosa dance (江文也)

二、解釋何謂「國民樂派」，並舉二位作曲家的作品說明其特徵。(25 分)

三、分別說明蕭友梅、黃自、劉天華三人在中國音樂史上的重要性。(25 分)

四、臺灣原住民使用的代表性樂器有哪些，試就樂器型制及使用族群說明之。(25 分)